2026年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暨第二届全国住房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陕西省选拔赛砌筑工和装饰装修工赛项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采购人）：陕西省建设教育与城市建设档案管理中心

地　　址：西安市莲湖区西北一路52号

联系电话：029-89627981

乙　　方（中标供应商）：西安建筑工程技师学院

地　　址：西安市东郊半坡南路38号

联系电话：029-8355333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2026年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赛事协办服务项目〉（项目编号：ZBZB-2026-2972）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协办2026年度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砌筑工和装饰装修工赛项服务项目相关事宜，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标的：2026年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砌筑工和装饰装修工赛项竞赛服务

2. 数量：1 项

3. 项目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10 日结束

4. 项目地点：西安建筑工程技师学院

第二条　委托事宜及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对“2026 年度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职业技能大赛砌筑工和装饰装修工赛项”活动进行策划实施、组织协调、宣传推广、安全保障等事宜，具体委托事宜如下：

服务内容	具体要求
会务保障	1. 负责赛项的组织协调，保障赛事服务； 2. 接待与会嘉宾、裁判员、选手等人员报到； 3. 安排布置裁判员工作会、赛前技术说明会、赛后技术点评等会议； 3. 策划和实施开闭幕式、颁奖等环节； 4. 安排大赛相关人员的食、宿、行等工作。
赛务保障	1. 编制实施方案、赛务手册； 2. 协助印刷、保管大赛试卷； 3. 做好选手抽签记录、赛前检录、大赛成绩汇总等工作； 4. 收集并核对参赛选手报名资料； 5. 组织实施理论考试、实操考核； 6. 提供竞赛物料统筹服务（包括工位布置、设施设备、耗材等）； 7. 维持赛场纪律。

技术保障	1. 具备经验丰富的执裁人员，并制定执裁标准与评分细则； 2. 做好比赛场地、设施设备、工具量具、器材耗材等配置标准； 3. 完成场地布置和技术准备，确保硬件条件符合竞赛要求； 4. 负责赛项场地、设备、工位的建设维护和恢复； 5. 提供现场技术支持，确保各环节严格按照技术规范执行； 6. 做好器械、材料、设备的发放和回收等工作。
安全保障	1. 配备足够的人员保障赛项活动； 2. 制定应急预案，处置突发事件； 3. 做好预案演练、安全警戒、车辆保障、食品安全、卫生防疫等工作。
宣传保障	1. 制定宣传方案，设计宣传标语； 2. 对比赛全过程进行摄影摄像； 3. 做好收集整理赛事影像资料； 4. 做好新闻媒体宣传报道等工作。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总价款共计人民币贰拾玖万捌仟圆整（￥298000元）。

2. 支付方式：本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甲方应向乙方支

付合同总价60%的预付款，即人民币：壹拾柒万捌仟捌佰圆整（￥178800元），待大赛结束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大赛耗材等使用明细清单及等额增值税发票，并确认无误后，1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

3.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4.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5.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如下：

户　　名：西安建筑工程技师学院

开 户 行：中国银行西安南二环东段支行

账　　号：103606576191

联系电话：029-83553309

第四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如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整改合格。

（2）甲方可根据需要对双方确认的工作内容提出合理的修改、变更意见或建议。

（3）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所需的相关政策文件、人员信息等资料或明确要求，以便乙方及时、准确地完成委托工作。

（4）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2.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约定和经甲方确认的实施方案等的服务内容及要求完成甲方委托的工作，服从甲方统筹管理，接受甲方的监督与指导，保证项目质量与安全。

（2）乙方提交的实施方案、赛务手册（包括日程安排、组织机构、后勤安排、安保制度、应急预案等内容）、主要人员安排等事项应得到甲方确认后方可执行。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突发情况。

（4）大赛结束后 7 天内向甲方提交比赛过程资料（包括资格审查材料、理论考试试卷、裁判评分表、影像记录等）和大赛总结报告等资料。

（5）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6）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各阶段受托事项，不得延迟完成。若不能在甲方约定的期限内完成阶段委托事项，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将向甲方退回全部已收款项，并承担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但甲方书面同意延迟或因甲方原因导致延迟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六条　保密

双方执行本合同提供给对方的任何技术产品和资料等，除非提供方明确说明其为公开外，均构成提供方的商业机密。任何一方违反本保密义务的，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生效后，如因甲方需要变更合同内容，可与乙方协商变更事宜，若双方协商未达成一致，合同内容不得变更，若达成协商，乙方因履行合同而产生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2.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九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采取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争议。

第十条　其他条款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

第十一条　附件

1. 项目招标文件

2. 项目投标文件

3. 成交通知书

4. 其他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6年9月23日	签约日期：	2026年9月23日